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補助參考表

單位:新臺幣元

一、手語翻譯服務

類別	服務類型	翻譯員遴聘資格	補助費用
77. W.	複雜、重大、非單純性之協助	持有「手語翻譯」技	每小時 1,500 元。
_	1. 政府機關召開之重大政策會	行有 丁· 一	一 写 小时 1,500 儿。
		侧 士	
	議(如:政見發表會、國際研		
	討會、法規修訂會議、公聽		
	會、記者會等)。		
	2. 警政、司法事務(非涉刑責之		
	交通事件除外)。		
	3. 醫療(涉重大必要之醫療行		
	為,如手術說明、急診、生產、		
	心理諮商、精神鑑定)。		
	4. 其他。		
	一般性之會議、活動、座談會、	符合以下條件之一:	每小時 1,000 元。
	課程、解說導覽	1. 持有「手語翻譯」	
	1. 對外公開非以營利為目的之		
	活動及會議。	2. 持有「手語翻譯」	
	2. 一般活動舞台翻譯。	技術士證丙級後	
=	3. 非涉刑責之交通事件。	翻譯服務滿 150	
	4. 非涉重大必要之醫療行為。	小時以上者。	
	5. 社會工作人員訪視、輔導案	小的人工有	
	D. 社會工作人員的稅、輔守系 件及心理諮商輔導。		
	6. 其他。	上上「壬二四二里 LL	与 1 nt E00 =
Ξ	簡易溝通,如臨櫃服務、諮詢、	-	母小时 300 兀。
	溝通協調	術士證者。	
	1. 一般公務事項諮詢。		
	2. 一般簡易臨櫃(含廣場型、攤		
	位服務型)。		
	3. 其他。		

二、同步聽打服務

同步聽打服務員遴聘資格	補助費用
曾參加「同步聽打服務」培訓之課程研習 10 小時(含)以上 及實習 10 小時(含)以上,並領有該項課程結訓證明者。	每小時 500 元。

備註:

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總時數未滿1小時者,以1個小時補助費用計算,超過1小時以上者,以每30分鐘計算補助費用。

表一 同步聽打服務培訓課程、講師及實習督導資格之標準表

	規定	說明
學	1. 如何與聽障者溝通及無障礙環境概論。	1. 各單位可在學科時數 10 小時內就所列
	2. 同步聽打與筆記抄寫服務倫理與技巧。	之課程內容進行合宜配置。
科	3. 實作與問題討論。	2. 學科課程係以服務核心技能課程為主要
課	4. 聽打員服務經驗分享。	規劃考量,辦理單位若有相關延伸知能
程	5. 服務使用者經驗分享與建議。	之訓練需求,可運用其他時機辦理其他
		訓練課程。
	1. 第1項至第2項學科課程講師須符合以下條	1. 為維持同步聽打培訓品質,增訂學科講
	件之一:	師遴聘資格,供未來辦理該培訓計畫依
學	(1) 社會工作、社會政策、社會學、特殊教	循。
科	育、復健諮商等相關科系大專畢業,且從事	2. 參考社會福利補助辦理各項身心障礙福
講	身心障礙服務領域達2年以上。	利活動有關講座鐘點費之講師資格,納
師資	(2)從事身心障礙服務領域達5年以上,其	入相關科系畢業學歷、身心障礙服務領
月格	中聽語障者服務達2年以上。	域或聽語障者服務、聽打服務之年資。
石	2. 第3項至第5項課程內容著重服務提供與服	
	務接受之經驗分享,辦理單位應遴聘具備實	
	際至少2年聽打服務經驗者提供分享。	
實	1. 於學科結束後三個月內完成。	
習課	2. 時數為 10 小時。	
程		
	符合以下條件之一:	為維持同步聽打培訓品質,明定實習督導
買羽	1. 社會工作、社會政策、社會學、特殊教育、	之遴聘資格,供未來遴聘實習督導參循,
白权	復健諮商等相關科系畢業,且從事身心障礙	以持續提昇人員素質。
實羽留導資	服務領域達5年以上。	
~ 資	2. 從事身心障礙服務領域達5年以上,其中聽	
格	語障者服務達2年以上。	
	3. 具同步聽打服務 2 年以上經驗。	

表二 同步聽打服務參訓及結訓條件之標準表

	規定	說明
參訓條件	年滿 18 歲以上,並具有高中(職)以上學歷, 且在中文聽打速度達每分鐘 60 個字以上。	為廣徵學員參與培訓,厚植該項服務人力,訂定基本參訓條件,以確保服務品質。
結訓條件	 通過20小時同步聽打服務培訓課程要求, 且符合課程標準。 完成相關課程後,應通過「中文輸入達80字/分鐘,正確率90%以上」打字測試。 通過培訓單位自訂品質檢測規定。 	1. 為簡化遴聘作業,同時提昇服務品質, 爰將通過打字測試(速度與正確性)納 入結訓條件。 2. 品質檢測由辨訓單位自訂把關機制。